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

主要职责是：

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预算。

纳入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6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801.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1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988.29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49.98	本年支出合计	3,849.9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849.98	支 出 总 计	3,849.9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849.98	2,521.45	1,32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01.21	1,472.68	1,328.53			
20404	检察	2,801.21	1,472.68	1,328.53			
2040401	行政运行	1,472.68	1,472.6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05	0.00	163.05			
2040409	“两房”建设	607.89	0.00	607.89			
2040410	检察监督	557.59	0.00	55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13	604.1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13	600.1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3.28	463.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5	126.8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00	255.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00	114.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00	141.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189.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64	189.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0	16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9.64	29.64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61.69	一、本年支出	2861.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1812.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61.69	支 出 总 计	2861.69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61.69	2,521.45	2,291.55	229.90	340.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12.92	1,472.68	1,255.95	216.73	340.24
20404	检察	1,812.92	1,472.68	1,255.95	216.73	340.24
2040401	行政运行	1,472.68	1,472.68	1,255.95	216.73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0.00	0.00	0.00	8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60.24	0.00	0.00	0.00	26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13	604.13	590.96	13.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13	600.13	586.96	13.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3.28	463.28	450.11	13.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5	126.85	126.8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4.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	4.00	4.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00	114.00	114.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00	141.00	141.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189.64	189.6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64	189.64	189.6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9.64	29.64	29.64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61.69	2,521.45	2,291.55	229.90	340.24
202	武汉市检察院	2861.69	2,521.45	2,291.55	229.90	340.24
20200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861.69	2,521.45	2,291.55	229.90	340.2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21.45	2,291.55	229.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7.54	1,807.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6.54	236.5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8.00	268.00	0.00
30103	奖金	616.15	616.1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85	126.8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00	114.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00	108.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4.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00	16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00	164.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90	0.00	229.90
30201	办公费	14.00	0.00	14.0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3.50	0.00	3.50
30206	电费	39.10	0.00	39.10
30207	邮电费	4.50	0.00	4.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1.00	0.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7	0.00	0.77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0.00	5.20
30229	福利费	66.50	0.00	66.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8	0.00	7.8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4	0.00	43.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1	0.00	40.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4.01	484.01	0.00
30301	离休费	26.36	26.36	0.00
30302	退休费	424.65	424.6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00	33.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65	0.00	7.88	0.00	7.88	0.7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刘梦	联系电话	027-83090731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861.69	74.33%	2836.45	2597.0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988.29	25.67%		1096.16
		合计	3849.98	100%	2836.45	3693.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291.55	59.52%	1925.42	2019.45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00.84	26.00%	525.53	1324.8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57.59	14.48%	385.5	348.91	
合计		3849.98	100%	2836.45	3693.2	
单位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政治建设，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 依法履职尽责，始终围绕中心大局提升服务质效。 坚持司法为民，始终对标群众更高需求维护民生民利。 聚焦主责主业，始终推进制约监督共促执法司法公正。 坚持全面从严治检，始终打牢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基础。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检察业务办案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491.74	491.74	检察办案相关支出	
	检察业务辅助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65.85	65.85	检察办案辅助支出	
	综合辅助经费	22-其他运转类	125	125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及援疆援藏支出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22-其他运转类	8.05	8.05	办公设备、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维修维护费	22-其他运转类	30	30	办公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办案基础设施达标建设	22-其他运转类	607.89	607.89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2：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目标 3：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目标 1：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目标 2：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目标 3：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公益诉讼监督案件结案率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批捕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X≤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80%<X≤100%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长期指标 3	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投资成本节约率	≥1%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设计功能实现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公益诉讼监督案件结案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批捕准确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扩大	扩大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0%<X≤100%	90%<X≤100%	计划标准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80%<X≤100%	80%<X≤100%	80%<X≤100%	计划标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基建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投资成本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设计功能实现率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项目编号	42010023202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青峰	联系电话	027-83290917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 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p> <p>2. 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 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p> <p>2. 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p> <p>3. 购置办案业务书籍报刊杂志；</p> <p>4. 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p>		
项目总预算	491.74	项目当年预算	491.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 281.37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 年其他收入全部纳入年初预算，本年委托业务费及劳务费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1.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1.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60.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业务经费	订阅各类办案业务书籍报刊杂志等相关费用	30201 办公费	40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案件咨询费	案件专家咨询	30203 咨询费	2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检察业务调查费	调查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04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等	30226 劳务费	385.4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5.3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复印机租赁业务费	复印机租赁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司法救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听证、人民监督、未检活动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公益诉讼监督案件结案率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	≥1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批捕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认罪认罚适用率	达到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公益诉讼监督案件结案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	≥10 次	≥10 次	≥10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批捕准确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认罪认罚适用率	达到 90%	达到 90%	达到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表 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青峰	联系电话	027-83290917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 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2.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子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3. 根据《检察官培训条例》（高检发政字【2007】37 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p>4.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互相协调，密切配合，查处违法犯罪案件和违纪行为，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项目实施方案	<p>1. 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服务；</p> <p>2. 电子卷宗扫描、档案加工；</p> <p>3. 干部素能培训，检察官学院业务培训；</p> <p>4. 专项审计服务支出。</p> <p>5. 网络租赁支出。</p>		
项目总预算	65.85	项目当年预算	65.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二级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 67.54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与上年基本持平</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6.8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业务培训费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4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检察业务宣传费	宣传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5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检察业务档案费	档案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95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审计委托业务费	审计费、资产及会计服务费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6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租赁费	网络租赁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4	根据业务支出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审计及会计服务		3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力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 2. 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 3. 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 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 2. 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 3. 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	≥30 次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数量	≥2000 份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加工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	30	30	≥30 次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数量	≥2000 份	≥2000 份	≥2000 份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加工合格率	≥95%	≥95%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扩大	扩大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辅助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3202Y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青峰		联系电话	027-83290917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后勤等支出，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保障本院日常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 2. 援疆援藏支出。				
项目总预算	125		项目当年预算	1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二级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数 87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新增援疆援藏支出 1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援疆援藏	援疆援藏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物业管理费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等运转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1		115.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	1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100 人次/日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	—	—	1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100 人次/日	≥100 人次/日	≥100 人次/日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青峰		联系电话	027-83290917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 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部门为主、信息（技术）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办公设备、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项目总预算	8.05		项目当年预算	8.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二级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数 58.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本年设备采购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8.05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设备购置	用于办案、办公设备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防磁柜	2		0.8		
空调机	4		2		
交换机	3		1.95		
台式计算机	4		2.4		

打印机		2		0.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执法条件, 提高办案效率, 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基本设备供应, 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节约率	≥2%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数量	≥1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节约率	≥2%	≥2%	≥2%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数量	≥10 个	≥10 个	≥1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5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 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青峰		联系电话	027-83290917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定期对办案区域、业务用房以及各检察系统软硬件进行检查、维护、故障处理，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方案	办公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二级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数 68.8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本年维修支出较上年减少，进一步压缩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备注	
维修维护费	办公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3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落实机关运转保障，为检察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维护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维护数量	≥5 个	≥5 个	≥5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1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 分钟	≤60 分钟	≤6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 12-6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基础设施达标建设		项目编码	42010023202Y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肖小霞		联系电话	027-83385651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吴中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03-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十四五”时期检察机关“两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高检发办字【2021】130 号），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实施方案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				
项目总预算	607.89		项目当年预算	607.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两房建设为 2023 年新增项目，2023 年预算安排数 835.16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上年减少，2023 年按投资额全部纳入预算，当年已支付工程进度款，2024 年为项目尾款支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7.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7.89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对现有“两房”进行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6.05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对现有“两房”进行改扩建和配套设施购置	30213 维修（护）费	159.16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咨询设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4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监理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22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审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8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家具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47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预备费	预备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7	“两房”建设相关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息化系统建设		1		366.05			
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1		8.26			
审计服务		1		5.38			
装修工程		1		159.16			
家具		1		16.4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善办公大楼基本设备,对现有“两房”进行必需的改扩建和重新规范设置,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任务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	---	≥5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指标	---	---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849.9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6.78 万元，增长 4.25%，主要是 2024 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849.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61.69 万元，占 74.33%；其他收入 988.29 万元，占 25.6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849.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1.45 万元，占 65.49%；项目支出 1328.53 万元，占 34.5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61.6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61.69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812.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9.6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1.69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2861.6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4.65 万元，增长 10.19%，主要是 2024 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521.45 万元，占 88.11%，其中：人员经费 2291.55 万元、公用经费 229.9 万元；项目支出 340.24 万元，占 11.89%。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472.6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2.94 万元，下降 7.12%，主要是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下降 8.05%，主要是压减项目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2024 年预算数 260.2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4.95 万元，增长 20.88%，主要是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 463.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00.85 万元，增长 642.08%，主要是 2024 年退休人员统筹待遇由单位发放，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126.8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1.5万元,下降24.65%,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2023年预算中增加调标补缴金额。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4万元,下降70.59%,主要是2024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减少,年金做实部分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万元,主要是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列入行政运行科目,2024年按要求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11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万元,增长5.56%,主要是正常增资等原因造成。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1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万元,增长2.17%,主要是正常增资等原因造成。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1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万元,下降3.03%,主要是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29.6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71万元,下降11.13%,主要是在职人数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21.4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291.5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807.5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4.01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29.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8.6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8 万元，下降 67.55%，主要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更新。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8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下降 69.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更新。

3. 公务接待费 0.77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32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40.24 万元，单位资金 988.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557.59 万元，主要用于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检察业务办案费等。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63.05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办公设备购置、软硬件维护等。

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 607.89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229.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5.4 万元，降低 16.5%，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84.87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207.22 万元，降低 23.2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办案基础设施达标建设项目已完成进度款支付。其中：货物类 24.52 万元，工程类 159.16 万元，服务类 501.19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42.24 万元。其中：物业服务 115 万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5.38 万元；工程监

理 13.86 万元；审计、会计服务 5 万元；印刷服务 3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140.37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8819.42 平方米，房屋 9644 平方米，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2023 年增加国有资产 240.39 万元，主要为：当年新增设备及软件。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3849.98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6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两房”建设(项)：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